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0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和远气体	股票代码	0029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吉鹏	崔若晴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 33 号鑫鼎大厦 3 楼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 33 号鑫鼎大厦 3 楼	
传真	0717-6074701	0717-6074701	
电话	0717-6074701	0717-6074701	
电子信箱	dshmishu@hbhy-gas.com	cuirq@hbhy-ga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致力于各类气体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以及工业尾气回收循环利用，主要业务分为六大板块：大宗气体、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硅基功能性新材料、尾气回收、清洁能源、工业级化学品，产品广泛服务于化工、钢铁、食品、家电、机械等基础行业以及半导体、新能源、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分子公司 26 家，终端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已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型气体公司。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引领发展的理念，紧紧围绕气体合成、分离、纯化、低温等核心技术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增加研发投入，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科研院校一起，力争在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电子级超纯大宗气体、硅基功能性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以及大型空分配套、稀有气体提取、工业尾气回收净化再利用、液氮冷冻技术应用、标准气体制备等领域不断延伸与拓展，致力于将和远气体打造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型气体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939,776,275.44	2,331,861,732.38	26.07%	1,822,996,60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3,864,459.84	1,143,760,375.95	5.25%	1,088,082,850.5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321,607,378.79	991,794,743.59	33.25%	824,144,80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67,244.93	90,229,069.46	-16.69%	87,094,97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361,878.49	75,640,758.37	2.28%	77,425,13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84,373.10	51,532,348.24	-17.56%	5,015,00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6	-16.07%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6	-16.07%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0%	8.10%	-1.70%	8.2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2,701,273.01	400,959,740.32	243,958,435.99	373,987,92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35,569.48	14,616,352.61	10,195,421.32	24,519,90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28,908.92	16,150,607.29	11,417,637.41	24,764,72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1,956.14	44,298,822.10	5,096,187.40	28,301,319.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涛	境内自然人	20.97%	33,549,769.00	33,549,769.00			
交投佰仕德(宜昌)健康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3%	24,200,000.00				
杨峰	境内自然人	7.53%	12,040,454.00	12,040,454	质押	7,820,453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8%	11,162,000.00				
长阳鸿朗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52%	7,227,926.00				
杨勇发	境内自然人	3.29%	5,265,075.00	5,265,075.00	质押	3,420,074	
长阳鸿翔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6%	2,654,306.00				
武汉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150,000.00				
冯杰	境内自然人	1.33%	2,123,224.00	2,123,224.00			
李欣寧	境内自然人	0.72%	1,146,744.00	1,141,7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涛、杨峰、杨勇发与另一位股东冯杰，以创始人合伙关系及家族亲情关系为纽带，对和远气体具有共同的利益基础和共同认可的发展目标，并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刘特堂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29,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129,000 股；蔡丽松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38,5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44,900 股；吕海英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45,1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45,1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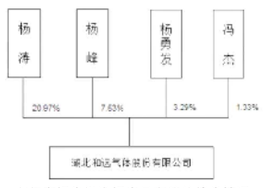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潜江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

2020 年 4 月，公司与湖北潜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正式签署《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投资合同书》，标志着公司正式启动实施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为保障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潜江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21 年 10 月中旬，项目一期开始试生产运行。2021 年 12 月中旬，项目一期年产 20 万吨、32000 万方 / 年高纯氢开始联合试生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一期已达到稳定运行并转固。该项目产品有可能面临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新增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项目

2021 年 10 月，根据公司中短期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潜江特气新增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项目，主要产品为电子特气、电子级化学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微电子、太阳能电池、光纤等电子工业生产；新增投资总额为 37,000 万元。本项目主要采用合成、分离、提纯等技术，一方面将合成氨生产的变压吸附提氢的解析气进行分离、提纯，对其中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甲烷、氢气等组分加以利用，制取高纯一氧化碳、高纯二氧化碳、高纯甲烷等电子级化学品；另一方面，利用现有氨 - 碳 - 氢 - 氯 - 硅 - 硫等资源，建设高纯羰基硫、高纯氯气、高纯氯化氢、高纯盐酸、高纯氨水等电子级化学品生产装置，以及食品级二氧化碳生产装置。本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子特气和电子化学品领域的创新力和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主体工程建设等相关工作进展正常。该项目距离建成投产尚需一定时间，产品亦有可能面临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总投资约 5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0 亿元，建设氟硅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项目。该项目采取统一规划、分期建设的方式，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 2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二期项目投资 3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一期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年产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等产品 24.135 万吨。2022 年 7 月 31 日，该建设项目一期已通过了湖北省应急管理厅安全条件审查和湖北省发展与改革管理委员会节能审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与宜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建设等相关工作按计划进展正常。该项目距离建成投产尚需一定时间，产品亦有可能面临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4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立信 2022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17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元，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揭明	2005 年	2004 年	2016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龙龙	2018 年	2011 年	2018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龙勇	1999 年	2008 年	2012 年	2021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揭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永安药业、中科通达、农尚环境、和远气体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百川能源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百川能源、明德生物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中科通达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国瑞科技、永安药业	签字注册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龙龙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和远气体、回天新材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和远气体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和远气体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龙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永安药业、回天新材、中科通达、华资物流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龙佰集团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永安药业、回天新材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	龙佰集团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与立信确定 2023 年最终的审计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80	80	0.0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	10	0.0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立信是一家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 年度立信很好地完成了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 年度立信很好地完成了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续聘立信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全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4、本次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5、拟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6、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5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利率参考行业标准及中国人民银行基本利率确定，贷款期限根据资金用途与各银行协商确定。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

一、综合授信额度方案

公司以自有房屋土地、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提供担保。

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 100,000.00 万元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实际使用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根据需要为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促进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经营稳健，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

为支持公司发展，帮助公司顺利取得银行授信，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为本次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合同。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6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投资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直租等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85,000.00 万元。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额度、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均具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质，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对方名称：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3、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望海路 1166 号招商局广场 1 号楼 20 层 ACDGH 单元

4、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限上门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148,137.69 万元人民币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对方名称：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姚歆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 530 号 A5 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 318 室

4、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150,712.00 万美元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用于本次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的资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开展直租的资产为拟购入的设备资产，合计账面价值共约 85,000.00 万元，具体以实际购入价值为准，融资总额不超过 85,000.00 万元。

四、融资租赁事项主要内容

（一）融资金额：不超过 85,000.00 万元

（二）融资租赁的方式：直租、售后回租

（三）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不超过 8 年

（四）融资资金用途

1、投资建设工业尾气回收提纯循环再利用项目；

2、投资建设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产业园；

3、投资建设为大型化工企业、半导体企业配套、稀有气体提取的空分装置等气体设施，以及附属设施；

4、其他固定资产投资。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以上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可有效保证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补充流动现金；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以上拟进行的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风险可控。

六、其他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将根据需要为以上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7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16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9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37,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7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拟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23,0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7,000.00 万元。

上述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全权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事宜。对超出上述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法规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此担保预计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全票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因公司担保额度预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还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二、担保额度预计具体情况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方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市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100%	398.01%		7,000	5.81%	否
	其他	100%		57,116.99	30,000	24.92%	否
合计		100%	——	57,116.99	37,000	30.73%	——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方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和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	1.15%		8,000	6.65%	否
	宜昌金猇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100%	52.28%	2,915.97	10,000	8.31%	否
	湖北和远气体运输有限公司	100%	64.26%		5,000	4.15%	否
	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50.43%	12,908.33	80,000	66.45%	否
	其他	100%	——	8,655.77	20,000	16.61%	否
合计		100%	——	24,480.07	123,000.00	102.17%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预计担保额度

（一）乌海市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温俊平

2、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乌达区工业园区产业园兴达电石厂内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51	0.00
负债总额	6.01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6.01	0.00
净资产	-4.5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4.50	0.00
净利润	-4.50	0.00
资产负债率	398.01%	0.00

（二）湖北和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丁柯

2、注册地址：湖北省当阳市经济开发区坝陵工业园 1 号

3、注册资本：3339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70%

7、其他有关说明：湖北和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均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担保公平、对等。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337.30	70%
威立雅(中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1.70	30%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013.21	0.00
负债总额	11.63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11.63	0.00
净资产	1,001.58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0.11	0.00
净利润	-0.12	0.00
资产负债率	1.15%	0.00

（三）宜昌金猇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冯万驹

2、注册地址：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大道 66-2 号

3、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8 日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氮气及氢气（有效期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压缩空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9,452.60	9,195.07
负债总额	4,941.91	4,841.8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00.00	0.00
流动负债	2,664.60	4,841.87
净资产	4,510.70	4,353.20
营业收入	8,354.85	7,764.45
利润总额	1,391.01	1,483.74
净利润	1,190.99	1,207.57
资产负债率	52.28%	52.66%

（四）湖北和远气体运输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田霹雳

2、注册地址：长阳土家族自治县资丘镇资丘大道 30 号

3、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6 日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6,522.30	0.00
负债总额	4,191.08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4,148.47	0.00
净资产	2,331.23	0.00
营业收入	3,963.04	0.00
利润总额	378.42	0.00
净利润	329.83	0.00
资产负债率	64.26%	0.00

（五）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祥虎

2、注册地址：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区田家河片区李家湾路

3、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24 日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移动式压力容器 / 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40,540.06	0.00
负债总额	20,444.26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20,444.26	0.00
净资产	20,095.8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34.95	0.00
净利润	95.80	0.00
资产负债率	50.43%	0.00

以上被担保对象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担保内容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质押等，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担保额度期限：自本次担保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审议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投资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

（二）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投资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及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